



林格贝

NEEQ :831979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XingAnLing Lingonberry Boreal
Biotech Co.,Ltd)



年度报告

2014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4 年 9 月 25 日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召开。

2、2014 年 12 月 5 日黑龙江省寒带森林植物生物工程技术中心被省科技厅批复认定。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7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31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节财务报告	4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转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主办券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准、会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本公司、林格贝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重要风险事项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作中得到检验，故短期内公司存在因治理不善带来的风险。
2、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实行“董事长领导、技术总监和研发总监配合”制下的研发小组模式。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姚德坤、姚德利、黄运生、苏学辉、万莉为公司主要技术研发人员，部分专利发明人。若这些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将对公司产品的开发和研制产生一定的影响。虽然公司正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以及公平的晋升机制来吸引、培养和挽留人才。但是，目前企业间科技人才争夺十分激烈的环境，可能会造成科技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3、技术研发风险	生物产业是我国鼓励发展的战略型新兴产业之一。生物产业一直处于高速的发展阶段，各类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同时，生物产品又有着研发周期长、研发不确定性高、研发资金需求高等特点。如果公司在生物技术快速发展期间不能保持自主研发的先进性和资金的充沛性，会对未来发展造成一定障碍。食品、保健品、中间体等新产品投入生产之前必须获得（国内/国际）产品注册认证，要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核，还要经过标准备案、产品注册检验、临床研究、申报、受理、专家评审会、生产场地考察、质量体系考核、取得食品、保健品、中间体注册证等主要环节。如果不能通过审核或审核时间较长，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4、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申报保健品注册批准证书、新建生产线等投资活动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入金额较大，使得公司对资金需求较大，目前公司主要依靠通过银行借款及关联方筹措短期资金，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都偏低，主要原因系长期资产资金来源主要依赖银行短期借款及关联方筹措短期资金造成，如公司不能短期内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仅依靠原有银行贷款或股东资金拆入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将会面临较高的资金短缺风险或财务风险。
5、客户集中度过高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大兴安岭寒带林下野生植物提取物产品，客户主要集中于国内外食品、保健品、药品制造企业。报告期向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占比较大，如果公司提供的产品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客户主要经营战略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的原有客户流失，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政策风险	公司属于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行业，国家对医药制造行业管理政策非常严格，部分植物提取物相关政策尚需国家相关部门明确，存在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带来影响的风险。
7、季节性产生的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野生蓝靛果等农副产品，其种植、采摘、收获具有很强的季节性，导致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和加工也存在季节性，在原材料采购、加工和生产旺季，如果公司不能合理储备一定规模的原材料或者不能合理安排生产，将会影响公司产品的产量和销量，进而会对公司全年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8、海外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来自于国外客户的比例较大，公司产品对国际市场依赖程度较高。随着国际业务的进一步发展，产品出口额会进一步增加，如海外市场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aXingAnLing Lingonberry Boreal Biotech Co.,Ltd
证券简称	林格贝
证券代码	831979
法定代表人	姚德坤
注册地址	大兴安岭地区松岭区小扬气镇永兴街
办公地址	大兴安岭地区松岭区小扬气镇永兴街
主办券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伟、王春世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通达街 307 号黑龙大厦 703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靓英
电话	0457-2161887
传真	0457-2160116
电子邮箱	Lijingying3288@126.com
公司网址	www.lingebei.com
联系地址	大兴安岭加格达奇长虹社区鑫源小区 88 号
邮政编码	16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2-25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7 医药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生产蓝莓花青素软胶囊、硬胶囊、颗粒剂、片剂、粉剂、茶剂、膏剂类保健食品，蓝莓代用茶，蓝莓饮料，蓝莓糖果制品加工、销售。绿色食品开发，野生浆果开发，

	进出口贸易，蓝莓花青素提取、蓝莓蛋白质提取、寒带植物萃取。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7,365,239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姚德坤、刘梅凤、姚德中、姚航、姚淼和姚德利

四、注册情况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32700100011638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232781736931254	否
组织机构代码	73693125-4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485,196.34	16,402,349.53	110.25%
毛利率	43.70%	34.8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267.45	1,590,050.47	20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29,513.64	-330,717.43	-1,227.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7%	2.3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00.42%

二、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6,836,754.66	117,151,614.00	8.27%
负债总计	52,717,412.97	47,810,539.76	10.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119,341.69	69,341,074.24	6.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	1.03	6.90%
资产负债率	41.56%	40.81%	-
流动比率	0.77	0.68	-
利息保障倍数	1.52	0.74	

三、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2,135.89	4,443,387.2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5	3.76	-
存货周转率	1.57	1.3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27%	-12.1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0.25%	35.92%	-
净利润增长率	200.51%	436.76%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67,365,239	67,365,239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	-	-
期权数量（股）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4,975.07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75.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35,500.07
所得税影响数	-186,746.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8,753.81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去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收益	-	6,822,228.80	-	5,498,303.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6,822,228.80	-	5,498,303.87	-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依托当地优质、丰富的林下植物资源优势，根据国际、国内市场对系列植物提取物的需求，应用现代化高科技生物提取加工技术，不断丰富产品品种、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以花青素、荨麻提取物拳头产品为龙头，以产业链为纽带，以市场为先导，以科技为支撑，以质量为生命，不断增强公司在寒带林下植物提取物经营方面的优势及品牌影响力。公司主要通过将自主研发的技术运用在所生产的产品中，提升所生产产品的附加价值，满足客户对食品、保健品、药品、化妆品的天然原料的信任等需求来获取收益。

在产品研发过程中，提取物产品公司根据国际市场客户需求反馈意见，经过业务员整理、调查后，研发中心研发设计相应产品技术和工艺，经过小试、中试及相关检测，确定含量及标准，通过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将样品提供给销售部门，作为国际市场客户需求的样品并供其检测、检验。植物提取物下游的终端产品研发根据保健食品、食品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由保健品事业部出具产品配方、工艺，经过实验室做成小样，向相关监管部门进行备案，并根据保健品申报所需的程序，进行毒理学、微生物检测、功效成分分析、功能性实验等各种数据的检测、检验，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注册批复，在获得许可后，产品将进入产业化生产和市场推广。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店铺及网络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主要通过公司在全国各地的代理商进行，客户主要为国内外食品、保健品、药品、化妆品制造商。在销售产品的同时，公司还对客户提供产品的技术指导 and 售后保障。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4年，在公司的领导的正确带领下，全体员工的齐心协力，按照年初确立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对内强化队伍建设，对外积极开拓市场，开源节流，勇于创新，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4,485,196.34 元，比去年增长 110.25%；利润总额 5,286,364.10 元，同比增长 239.90%。净利润 4,778,267.45 元，同比增长 200.51%；总

资产 126,836,754.66 元, 比去年增长 8.27%; 归属于挂牌股东的净资产 74,119,341.69 元, 同比增长 6.89%。

报告期内, 公司再产品研发、市场开拓、规范管理、生产运作等方面都采取了有效措施, 顺利完成了年初经济运营计划。

销售部以市场为导向, 实现了以销售为核心的发展目标。在过去的一年中, 林格贝公司在营销模式上, 摒弃了传统的销售方式, 拓宽了销售渠道, 采用了 B2C 即网络营销与直销, 分销相结合营销方式, 模式已有成效, 年度营业收入达到了 3,400 万元之余, 多元化的科学营销模式在未来时日一定会取得快速发展。以此同时, 总经理带领国际部的人员在美国建立了提取物销售分公司, 销售部门根据国际国内客户的需求反馈意见, 经过整理和调查及时反馈到研发中心, 并运用于工厂生产, 以满足国际, 国内的市场需求。

新产品研发及专利技术取得了历年新高。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被黑龙江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工程技术中心, 名称为黑龙江省寒带森林植物生物工程技术中心; 2014 年技术部针对蛋白申报了利用无机酸提取蓝莓中蓝莓蛋白的方法, 桑葚中桑葚蛋白的提取方法, 碱提酸沉法对落叶松松针中蛋白的分离纯化, 从野生苧麻中获得高纯度蛋白的方法的四个专利技术。请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为公司咨询通过了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HACCP 危害分析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两个质量体系的认证资格; 申报了 5 个保健食品, 包括: 北极蓝牌蓝莓五加胶原蛋白口服液, 林格贝尔牌花青素片, 林格贝尔牌花青素冲剂, 林格贝尔牌玛咖口服液, 林格贝尔牌花青素滴丸, 这几个保健食品的申报及各项试验费用 160 万元; 与中科院成功合作 α -熊果苷专利技术, 经过实验室小试、中试成功 2014 年该项目投入资金 600 万元, 现已顺利转化到车间中试调试。

在规范公司内部各项管理方面: 2014 年, 公司逐步完善和规范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健全了治理机制, 依法建立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 在管理上, 出台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等相关管理制度, 细化、量化各项经营指标, 严格进行成本控制, 避免一切不必要的开支, 使公司向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与现金流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485,196.34	110.25%	-	16,402,349.53	35.92%	-
营业成本	19,415,625.97	81.68%	56.30%	10,686,973.56	23.11%	65.16%
管理费用	5,923,421.00	109.60%	17.18%	2,826,078.85	3.04%	17.23%
销售费用	3,241,816.18	31.89%	9.40%	2,458,002.05	1.90%	14.99%
财务费用	2,164,048.56	8.64%	6.28%	1,991,998.06	24.68%	12.14%
营业利润	4,050,864.03	-670.04%	11.75%	-710,622.04	-85.63%	-4.33%
资产减值损失	-392,772.25	-57.09%	-1.14%	-915,352.79	-161.04%	-5.58%
营业外收入	1,244,975.07	-45.89%	3.61%	2,300,903.41	-54.95%	14.03%
营业外支出	9,475.00	-72.93%	0.03%	35,000.00	-78.13%	0.21%
所得税费用	508,096.65	-1,561.3	1.47%	-34,769.10	-107.32%	-0.21%

		5%				
净利润	4,778,267.45	200.51%	13.86%	1,590,050.47	-436.76%	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2,135.89	539.20%	-	4,443,387.20	-120.0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372.38	-62.92%	-	-1,319,927.55	-123.1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3,553.97	-796.57%	-	-2,907,338.99	-221.05%	-

项目变动及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

收入、成本和利润有较大变化，原因是销售工作的加强而产生的联动效应。
 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10.2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外销收入增加所致；
 本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度增长 81.68%，系因本年度产品销量增长所致；
 本年度销售费用增幅 31.89%，主要原因系本年度销售收入增加，使职工薪酬及业务经费增加所致；
 本年度管理费用增幅 109.60%，主要原因系本年度研发费及咨询费增加所致；
 本年度营业外收入下降 45.89%，主要系本年收到的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本年度较上年所得税费用增加 542,865.75 元，主要原因系上年度递延所得税大幅增加，而本年度递延所得税变化不大所致。

现金流量分析: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539.2%，主要因本年销售回款增加以及支付往来款项较上年减少所致；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62.92%，主要因本年支付设备款较上年增多所致；
 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796.57%，主要因本年偿还银行贷款较上年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草药提取物	6,875,267.45	19.94%	1,707,051.24	10.41%
花青素及苜蓿提取物	26,193,575.40	75.96%	14,200,641.42	86.58%
提取物终端产品	997,858.64	2.89%	494,656.87	3.01%
茶剂	9,615.36	0.028%		
片剂	13,905.13	0.040%		
其他	394,974.36	1.15%		
合计	34,485,196.34	100.00%	16,402,349.53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收入结构基本没有变化，本年度和上年度植物提取物销售收入占比均在 96%以上。

(3) 营运分析

主要销售客户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与前五名销售商情况:
美国 neutralife LLC ,销售金额 16,579,874.78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 48.08%;
哈尔滨沛奇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金额 4,711,111.11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 13.66%;
哈尔滨中泰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金额 2,888,034.19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 8.37%;
缅甸 Fame Pharmaceuticals, 销售金额 1,197,130.62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 3.47%;
北京宝德润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金额 757,606.84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 2.20%;
报告期内, 公司与上述客户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

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安国忠义药材有限公司, 采购金额 4,763,338.30 元, 占比 21.10%, 主要采购荨麻原料等;
天津康友天然色素公司, 采购金额 820,000.00 元, 占比 3.70%, 主要采购花青素原料;
松岭区兴达煤炭公司鸿达煤炭经销处, 采购金额 700,130.00 元, 占比 3.16%, 采购煤炭;
漠河索金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金额 343,200.00 元, 占比 1.54%, 采购煤炭;
吴晓玲, 供应商, 采购金额 2,655,300.00 元, 占比 11.9%, 采购蓝莓原料。
报告期内, 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

重要订单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分别与哈尔滨中泰药业有限公司签订《蓝莓提取物销售合同》, 合同累计金额 338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 Lovate Health Sciences International Inc 签订《单体混合物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 119.7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哈尔滨沛奇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订《HQS (花青素) 销售合同》, 合同累计金额 200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哈尔滨沛奇隆市委制药有限公司签订《花青素销售合同, 合同累计金额 351 万元, 正在履行; 与 CHUKYO IYAKUHIN CO., LTD 签订《越橘提取物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 52.8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 neutralife LLC 签订《荨麻提取物销售合同》合同累计金额 1165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北京宝德润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花青素、越橘提取物、叶黄素销售合同》, 合同累计金额 47,2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白山市三宝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蓝莓提取物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 35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与郑州市新视明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蓝莓提取物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 28 万元, 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13,487.46	17.79%	0.88%	945,277.92	29.64%	0.81%	0.07%
应收账款	13,293,614.60	115.45%	10.48%	6,170,196.29	205.08%	5.27%	5.21%
存货	16,271,704.97	92.59%	12.83%	8,448,747.14	17.08%	7.21%	5.62%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4,603,314.60	-2.97%	19.40%	25,356,177.81	58.22%	21.64%	-2.25%
在建工程	64,281,483.38	4.76%	50.68%	61,360,355.78	-4.27%	52.38%	-1.70%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50.00%	11.04%	28,000,000.00	27.27%	23.90%	-12.86%
长期借款	-	-	-	-	-	-	-
总资产	126,836,754.66	8.27%	-	117,151,614.00	-12.16%	-	-

项目变动原因:

本年度应收账款增加 7,123,418.31 元,增幅 115.45%,主要原因系应收外销货款增加所致;本年度存货增加 7,822,957.83 元,增幅 92.59%,主要系收购原材料蓝莓增加所致;

本年度短期借款减少 50%,系因本年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3. 投资情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无

(2)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无

委托贷款情况:

(3)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

中国植物提取物行业总体来说是一个新兴的行业,正处于发展阶段,但近年来,世界范围的“回归自然”呼声不断升温,植物提取物越来越受到医药界、食品界的关注,已成为国内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市场规模呈跳跃式发展,显现出巨大的内在发展潜力。随着近年产业政策的调整,国家提出了以中药现代化为主导的产业发展目标,在政策上对植物提取企业加大了扶持力度,用多种投融资手段支持企业发展;而且植物药市场呈

快速增长趋势，天然药物的销售额已占到全球医药市场的 30%以上，国内保健食品进入 2004 年以后也已经走出低谷，以 15%以上的高速增长；此外，世界范围的“回归自然”呼声不断升温，人们的消费观念发生了转变，植物药、天然食品已成为 21 世纪热门药物和食品。国内外需求的增长，促使中国植物提取物行业继续保持稳定向上发展，发展前景较好。

2、行业发展：

(1) 行业集中度上升，出现一批直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企业。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企业关注植物提取行业，并进入该行业，加快了该行业的企业资源整合，出现了一批在设备、技术和市场拓展上具有优势的企业，如交大昂立公司、浙江尖峰、桂林茱茵、西安皓天、四川昊柏生物科技、陕西嘉禾、上海津村等。经过几年的优胜劣汰，预计国内将会出现 3-5 家能直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龙头企业。

(2) 企业生产由无序转为理性，国内植物提取企业发展初期，企业规模较小，缺乏市场研发和技术研发力量，最终造成低价竞争，影响了整个行业发展。国家这几年已加强对行业的管理，目前行业内不少企业都能够立足于长远发展，重视国际市场分析和营销网络建设，培养企业优势品种，避免无序竞争。行业整体质量不断提高，国际竞争力明显加强。

(3) 行业技术水平逐渐与国际接轨，产品科技含量提高，为了更好地迎接国际竞争的挑战，国内有资金实力的企业普遍加大设备投入，提高了产品的科技含量。

(4) 核心产品开发程度显著提高，国内企业在参与国际植物提取物的市场竞争中，单纯依靠提供大量的科技含量较低的初级产品是无法形成核心竞争力的。目前，资金实力雄厚的企业纷纷根据国际市场的需求并结合企业当地的资源优势，加大科研开发，培育优秀品种，通过开发核心产品来培养企业的核心优势，通过核心产品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3、周期波动：从上游行业角度分析，原材料（即农、林等产品）的供应量和质量受气候、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而周期性变动，因此大部分企业受其影响。但行业内的优势企业往往能够通过各种手段对原材料资源进行控制，从而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原材料价格与产量周期性波动风险。从下游行业角度考虑，由于植物提取物行业产品主要用于医药、食品和保健品等需求刚性较强、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的行业，因此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4、市场竞争的现状：国内植物提取物行业处于发展之初，大部分企业投资规模不大，技术和管理水平较低，地域分布特点明显。在市场竞争中，随着一批管理和经营不善的企业被淘汰出局，行业集中度增加，出现了一批能够直接参与国际竞争的优势企业。这些优势企业普遍具备如下共性：提取技术、质量、产量方面处于领先水平，并具备多种产品的加工能力；建立了自己的原材料基地，可以控制原材料的质量，实现了从原材料到成品的一体化；国际市场上有固定的客户群体，具备了一定知名度；具备较强研发实力。

目前，行业内的企业一般有以下几种类型：天然色素企业、保健食品企业、植物油精炼企业、生物工程公司以及科研机构等，行业内的企业普遍年轻。据国际植物提取物展览会暨研讨会（PEEC）2008 年 9 月发布的《中国植物提取物产业发展状况市场调查报告》统计，行业内近 70%的企业是从 2001 年以后开始从事植物提取物业务；近 50%企业的植物提取物业务占企业整体业务比例均在 80%以上；80%以上产品以出口为主，出口区域分布在东南亚、欧洲和北美洲。

5、已知趋势、

(1) 植物提取物将成为世界药物市场和研发的新热点：全世界生产的化学药中，

有 25%最初来源于植物，最著名的有阿司匹林、奎宁、毛地黄、长春花碱和泰素等。施贵宝（BMS）公司生产与销售的泰素，在全球的年销售额已超过 10 亿美元。美国国家癌症研究院（NCI）每年从全球 25 个国家收集 4500 种植物，进行大规模的药物研究。

目前，在植物药的研发方面有两个趋势：一是以美国为代表的成分研究方法（即西药化的方法，由植物提炼的单分子结构药物），二是以德国为代表的欧盟国家的组分研究法。与成分研究法相比，此法更便于商业开发，也更符合中国植物药产业的现实情况。

由于欧洲的植物药市场从政策法规、技术水平、消费者心理等几个方面发展得都比较成熟，国内企业通过欧盟进入国际植物药市场是一条便捷的途径。

（2）将作为天然保健品需求不断增长：近年来的研究证明：现代社会大量的“现代病”如冠心病、癌症、高血压、糖尿病等，与人们的日常饮食有很大的关系。人们认识到，某些天然植物提取物可以有保健甚至具有预防和治疗某些疾病的作用，与其病后吃药不如用天然保健食品防病于未然。

（3）市场不断扩大：国际上对植物药剂的需求日益增长。消费者对由有机种植的药草为原料的产品需求不断增长，并且这一趋势将持续；有充足科学论据的植物配方产品逐渐增多，有助于拉近健康食品店和大众市场之间的距离。

6、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行业内未发生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验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关键资源优势：

大兴安岭地处北纬 52 度，地区幅员 8.36 万平方公里，当地覆盖着广袤无垠的森林，素有“绿色宝库”之美誉，拥有丰富的生物资源，同时由于当地气候昼夜温差大，生长期短，造就了植物有效成分含量高，境内无大型化工企业，无污染源，生物资源几乎未经扰动破坏，依然保持自然状态，生物资源品质优良。在原始森林内生长着天然无污染的野生药用植物资源多达 2,000 多种，寒带植物群落结构明显，特产药材突出，特别是珍贵药用植物种类多，蕴藏量和产量大。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有越橘、蓝莓、桑黄、黄芪、荨麻、金莲花和白石花等，进入欧美植物药目录的就有 128 种，林下植物资源优势极为明显。

2、渠道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营销网络已经初具规模，营销模式也日趋成熟，植物提取物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企业设有专业的产品营销公司，多年的生产、经营实践，帮助该公司打造成了一支素质高、经验丰富的产品营销队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并以其良好的信誉，培育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目前在美国成立了提取物营销总部，并重视培养自身稳定的客户，由被动型的市场接受者转变主动型的市场开拓者，将以此为基础，进一步塑造公司品牌，力争打造成为消费者熟悉的知名度和品牌形象。

3、人才优势：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10 人，公司自 2009 年开始创立寒带植物技术研发中心，先后聘请了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苏学辉、万莉、黄运生、吴海龙等专业技术人员，充实公司研发队伍和研发技能。

公司技术带头人和创始人，姚德坤先生致力于野生寒带林下植物提取物研究，开创大兴安岭寒带林下植物提取物开发先河。承担国家科技部、国家林业局课题。个人荣获大兴安岭创业基金金奖、黑龙江省优秀青年科技创新奖。

技术总监苏学辉，2009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天然药物化学系，曾任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主管，现任林格贝寒带生物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总监。主要从事植物活性成分的提取与纯化，主要成果有：天然番茄红素生产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发明一等奖）、叶黄素晶体生产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二等奖）、高效提取高纯度积雪草甙，二次酶解及加压柱分离新技术生产高纯度白藜芦醇，浓缩技术生产高纯度甜菊糖甙，松树皮提取高纯度前花青素，柳条中提取柳醇葡萄糖苷等。

核心技术人员姚德利，具有较高的理论和实践水平，指导和带领全厂科研人员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攻关和科研开发工作。先后承担国家 948 项目、国家科技部课题。

公司的研发人员具有较强的产品开发和专利技术研发能力，同时，又与中科院长期合作，与同行业相比具有一定的人才优势。

4、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自 2005 年起对新产品的开发加大了科技投入，成立了专门研究机构——研发中心，并配备了先进的科研开发所必须的仪器设备，研发人员根据营销中心反馈来的市场新、热产品信息进行筛选分析，研发新品，攻克技术难题，研发中心的扩建完善了研发基础设施，拥有了常规试验手段，能满足研究需要，增强了研究开发和对新技术的消化、吸收能力，攻克了十余项核心技术，开发了多项高新技术产品。技术创兴在不断的自我完善、自我超越中，也非常重视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为进一步提升本研发中心的研发水平，公司先后与中国农业大学、中国林业大学、中科院等多所著名院校开展课题研究，几年来公司共承担各类科研项目 10 多项，其中有部省级重大科技项目，地级重大科技项目；取得科技鉴定成果 3 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申报专利 75 项，获得授权的 22 项，正在初审的专利 53 项，部分专利技术已经转化为产业化生产中，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公司通过黑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被黑龙江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工程技术中心，这些都为持续的技术创新创造了有力条件。

5、生产和产品优势

公司是黑龙江省林业龙头企业和农业龙头企业，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并确定海关报关登记证书和检验检疫卫生许可证，2014 年公司聘请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为公司咨询通过了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HACCP 危害分析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两个质量体系的认证资格；是黑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 7 个省级高新技术产品种。拥有先进的超声波逆流提取剂组两条植物提取生产线及四条蓝莓花青素、菊粉等其他植物及中药提取生产线，拥有保健食品 GMP 生产车间。

公司的主营产品蓝莓花青素、荨麻提取物、松树皮原花青素等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先进，质量稳定，资源丰富，成本较低，具有良好的市场竞争优势。

(五)持续经营评价

1、从公司近三年经济指标情况看：

近三年来，公司经营况保持稳定发展。2012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2,067,211.86 元，实现净利润-472,161.65 元；2013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6,402,349.53 元，实现净利润 1,590,050.47 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4,485,196.34 元，实现净利润 4,778,267.45 元。连续三年公司的经营业绩均有所增长，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看，公司持续经营方面的能力不断增强。

2、从公司研发技术投入和产品生产来看

公司近三年来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的投入，在产品生产工艺和新产品类别上取得了

较好的效果，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重点与中科院合作开发 α -熊果苷用于天然化妆品中，同时，为了打造完整的产业链，公司加大了以蓝莓资源为主的系列功能食品和保健食品 9 个品种，这些新产品的市场投放，必将为公司获得良好的销售成果和品牌效应，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植物提取物目前被广泛应用于植物药、食品添加剂、功能食品、日用化学品、植物源农药和兽药等生产领域，植物提取物是一个新兴行业，随着国际上天然植物药的兴起和规模不断壮大，人们回归自然的生活保健理念的增强，医药、保健品、食品和化妆品日益趋向绿色环保，植物提取行业天然、无污染的绿色产品在国际及国内均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特别是植物提取产品在食品、饮料和化妆品行业的应用，日益成为关注的热点。受益于此，植物提取物作为国际天然药品和生物药品的主要原材料来源，必将取得更为快速的发展。而面对如此巨大的市场诱惑，各国植物提取物生产企业或者医药制药公司必将纷纷转型或者扩产，积极参与未来植物提取物行业竞争，抢占市场。

过去 10 多年来，以植物制剂为主体的天然药物开始在西方国家走俏。由于已经意识到植物提取物巨大的医疗价值和市场潜力，一场全球范围内的植物提取物开发生产热潮正滚滚而来，科学家亦在加紧全新植物提取物的开发。另外跨国医药巨头也对中国植物提取物市场虎视眈眈。这些巨头以往以经营西药为主，不大重视植物药，近年西欧诸国普遍加强了植物药、传统药特别是中医中药的研究，其植物药销量已占全球最高份额。现在，世界制药 20 强都在积极介入中药和植物提取物市场，为了获取当地丰富的植物、微生物资源，他们有的向哥斯达黎加政府支付百万美元酬金，有的与墨西哥商议进入玛雅人的地区。有些跨国公司还将研发中心设到了中国，如诺华在上海建立了中药研发中心，辉瑞公司拟定了全球中草药计划，并已在中国设立中草药组，寻求优秀的中药处方予以开发。

虽然业内优势企业的技术和生产设备已接近或达到国际水平，但植物提取物行业属于新兴行业，需要在现有的生产、研发、检测技术和设备的基础上，紧跟国际潮流，融合相关行业的先进技术，取长补短，不断地提高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作为从事提取行业多年的高薪技术企业，公司蓝莓花青素、荨麻等以当地资源为主的植物提取物获得了美国、日本、加拿大等 20 多个国家的青睐和认可，其中，蓝莓花青素取得了美国 FDA 认证许可，更加确定了产品在市场中的地位和信誉，在植物提取物行业内有一定的影响。由于位于中国的北部，劳动力资源较为廉价，而且该地区资源丰富，为其节约大量的劳动力和原材料成本，可腾出大量的资金用于装备的更新和技术的研发，产品质量水平居全国前列。在国家不断加大扶持植物提取行业的环境下，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科技含量，不断扩大自身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将产品销售销售网络延伸至欧盟、英国、瑞典等发达国家。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之始从研制开发蓝莓花青素单一产品发展到以大兴安岭林下野生植物为原料，生产以蓝莓花青素为主的植物有效成分提取、保健食品及功能食品、 α -熊果苷化妆品添加剂三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三年公司发展目标为：

1、 产业规划布局

未来三年，工厂布局 3+1 即国内打造 3 个工厂和国外打造 1 个工厂。国内 3 个工厂，

1 个以生产花青素为主,1 个以生产特种植物为主,1 个以生产果粉、豆粉及代餐粉为主;十 1 为在欧洲建个以生花青素主的花青素工厂。

2、营销部局

A 十 3 十 4 模式即 A 为在美国设营销总部,十 3 为在欧洲、非洲和迪拜设 3 个海外销售公司;十 4 为国内业已形成哈尔滨、齐齐哈尔、西安和武汉的营销布局。

3、 研发布局

1) 省级工程技术中心正式运营,2015 年工程技术中心将正式挂牌运营,开发植物提取新产品及技术、开发植物提取物新产品重金属及农药残留方面的检测方法。

新产品开发 8 项,包含化妆品美白面膜,蓝莓代餐粉。

2) 专利申报 10 项,包括黑花秋花青素、黑接骨木花青素、蓝靛果花青素、玫瑰茄花青素、黑胡萝卜花青素、红甜菜花青素、从蓝莓中分离纯化紫檀芪的方法、从桑黄中富集纯化桑黄苏的方法、从蓝莓叶中富集纯化 α -熊果苷的方法、从野生荨麻中获得高纯度 3,4-二香草基四氢呋喃的方法。

3) 欧盟有机认证等 4 项,2015 年准备做蓝莓花青素、荨麻提取物欧盟有机认证,公司进行清真和犹太认证。

4) 食品配料新产品:依托大兴安岭野生蓝莓、红豆、越橘、树莓等果汁粉,作为食品配料添加剂。

4、 财务布局

公司将借助新三板挂牌的契机,2015 年预计融资增发股份 1,500-2,000 万股,控制非生产性和经营性支出,加强财务各项内控管理,推动企业更快、更好的发展。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5 年,继续以植物提取物和医药中间体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未来三年,公司继续打造以蓝莓花青素及桑葚花青素、欧洲越橘花青素为主的系列花青素产品,同时,重点储备开发 α -熊果苷、代餐粉等产品的提取制备工艺。省级技术工程中心被批复后,此工程技术中心将作为公司的研发中心,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新工艺的创新,申报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为确保产品能够符合国际市场的准入条件,申报几个国际认证资质。在生产建设上,将全面建设一条化妆品面膜生产线,目前,处于生产线建设图纸设计中。

为确保销售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将增加销售措施,具体为开拓国际市场,在美国建立营销总部,在欧洲建立海外分公司,在哈尔滨建立新营销公司,进一步拓宽海外市场和加强终端产品销售。

需要说明的是,该经营计划对公司的经营工作起着指导作用,但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醒投资者分辨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并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四)不确定性因素

从行业及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看,存在以下两种不确定因素:

一、植物提取物行业所造成的资源破坏和环境污染问题已经比较严重,对植物资源采伐没有计划性,同时没有考虑植物的长期循环利用,而是破坏性地采挖,鉴于此,国家在扶持植物提取物行业的同时,考虑到环保等综合因素,必将出台一些更严厉的打压政策,影响提取行业的发展;

二、公司产品为植物提取物,属于原料及中间体产品,不排除上游行业或者下游行

业出现不可预估的波动时影响到公司经营情况的可能，行业内存在企业规模偏小、产品同质化严重和产品生产待规范等问题的影响，最终造成低价竞争，影响企业经营。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控制度均不健全，存在管理方面的瑕疵。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整的治理结构，设置“三会一层”、制定有相应的议事规则，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办法，形成了各项治理制度及内控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作中得到检验，故短期内公司存在因治理不善带来的风险。

风险管控措施：一是公司组织股东、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管理制度，了解公司规范运作的基本知识，培养并不断深化上述人员对公司治理合法性和合规性的认识；二是公司按照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践行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使得股东、董事和监事能够各行其责，勤勉谨慎的履行义务，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三是公司将公司治理的执行程序和实践效果纳入到对相关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之中，以督促董事、监高级管理人员深刻理解和严格践行章程等治理制度。

(二) 技术研发的风险

生物产业是我国鼓励发展的战略型新兴产业之一。生物产业一直处于高速的发展阶段，各类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同时，生物产品又有着研发周期长、研发不确定性高、研发资金需求高等特点。如果公司在生物技术快速发展期间不能保持自主研发的先进性和资金的充沛性，会对未来发展造成一定障碍。

食品、保健品、中间体等新产品投入生产之前必须获得（国内/国际）产品注册认证，要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核，还要经过标准备案、产品注册检验、临床研究、申报、受理、专家评审会、生产场地考察、质量体系考核、取得食品、保健品、中间体注册证等主要环节。

如果不能通过审核或审核时间较长，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将坚持研发、生产和销售“两高一长”即高科技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长生命周期的产品，使产品的市场始终保持不断增长的趋势。近两年来公司新产品推出较快，能够较好的满足市场和用户的需求。同时，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培养和引进专业人才，加强与科研院所或机构长期合作等措施提高了高端产品开发能力和力度。

针对生物产品研发资金需求的问题，公司将采取二种方案应对：一是通过传统植物提取物系列产品所产生的收益为技术发展提供一部分资金；二是通过取得银行授信、引进战略投资者为后期研发资金提供保障。

(三)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实行“董事长领导、技术总监和研发总监配合”制下的研发小组模式。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姚德坤、姚德利、黄运生、苏学辉为公司主要技术研发人员，部分专利发明人。若这些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将对公司产品的开发和研制产生一定的影响。虽然公司正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以及公平的晋升机制来吸引、培养和挽留人

才。但是，目前企业间科技人才争夺十分激烈的环境，可能会造成科技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风险管理措施：为解决可能出现的人才流动风险，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的股权安排，进行了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提升了人才归属感。对于可能出现的过于依赖核心技术人员的风险，公司长期以来多渠道引进和培养技术人员，以降低公司在研究、开发新产品方面对少数几名技术人员的依赖性，防止核心技术人员变动而引致的风险；建立起了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公司的各种议事制度、决策制度、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等均已建立。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竞业限制协议，保密协议等通过法律手段保障公司的核心技术的不被外泄。公司正积极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建立良好的管理机制，以降低对少数管理人员的依赖，减少相应风险。

（四）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申报保健品注册批准证书、新建生产线等投资活动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入金额较大，使得公司对资金需求较大，目前公司主要依靠通过银行借款及关联方筹措短期资金，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68和0.77；流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系长期资产资金来源主要依赖银行短期借款及关联方筹措短期资金造成，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总额达14,000,000.00元，如公司不能短期内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仅依靠原有银行贷款或股东资金拆入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将会面临较高的资金短缺风险或财务风险。

风险管理措施：第一，通过严格执行收款政策，加强应收账款控制，加快资金回流；第二，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不断推出高附加值、受市场欢迎的新产品，提高产品转化率，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第三，在与银行保持良好合作的基础上，通过公司股票在公开市场挂牌的契机，寻找适合企业的战略投资合作者，形成稳定的长期权益性资金来源。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大兴安岭寒带林下野生植物提取物产品，客户主要集中于国内外食品、保健品、药品制造企业。2012年、2013年、2014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分别为9,017,068.84元、8,063,782.07元和26,133,757.54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73%、49.16%、75.78%。如果公司提供的产品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客户主要经营战略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的原有客户流失，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一方面，在公司内部生产、研发中保证产品的质量品质，研发针对市场目前和未来需求的产品，以持续满足客户的要求，维护好大客户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扩大销售团队、改进相关销售激励机制等办法鼓励对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加强公司直销网络及队伍建设，通过采取多元化营销模式来分散上述风险。

（六）政策风险

公司属于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行业，国家对医药制造行业管理政策非常严格，部分植物提取物相关政策尚需国家相关部门明确，存在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带来影响的风险。

风险管理措施：目前中国还没有明确的、单一针对植物提取物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法规、办法等，但其它相关产业政策中涉及到植物提取物行业的意见，均对行业的发展有着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遵守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和新资源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卫生许可证申请、发放审查、管理的程序和监管，重点关注国家对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制定的新的规范政策，根据政策的变化和要求加强对公司的规范和管理，

建立健全符合国家新政策要求的生产管理制度和措施，是公司的生产、销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新政策规范为基础，踏踏实实地做好产品的研发、生产，避免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带来影响。

(七) 季节性对公司经营形成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野生蓝靛果等农副产品，其种植、采摘、收获具有很强的季节性，导致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和加工也存在季节性。具体而言，公司野生蓝靛果的采购期限一般从每年的 8 月至 10 月。由于野生蓝靛果库存成本较高，因此在原材料采购季节，公司生产线会满负荷运转，使得产能得到全面、充分利用，产量较大。原材料加工和精制全部完成后，公司进入生产淡季，虽然可以利用工艺和设备的通用性生产其他植物提取物产品，但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产量较少。

因此，在原材料采购、加工和生产旺季，如果公司不能合理储备一定规模的原材料或者不能合理安排生产，将会影响公司产品的产量和销量，进而会对公司全年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加强生产设备维护管理，根据生产周期合理安排设备的维修、更新，确保在采购、生产旺季设备运行良好。设立初加工基地，在收购季节加大原材料的初加工量的方式，以及增加产品品种实现错季生产的经营方式，从而一定程度上消除原材料供应季节性给生产和销售带来的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公司 2014 年外销收入占比大幅增长，公司产品对国际市场依赖程度较高。随着国际业务的进一步发展，产品出口额会进一步增加，如海外市场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中国植物提取物产品主要用于出口，其市场主要靠国际市场需求拉动。公司继续以国际市场为导向，为更加接近客户、接近市场，为客户提供优于竞争对手的营销服务，继续加大开拓力度，将在国建立一个全资营销子公司，在加拿大、欧洲、北美设立营销网点，未来三年争取在海外建设 10 个销售网点，同时，为足国际市场不断抬高植物植物提取物供应商的准入门槛，公司将根据不同市场的要求，申办国际体系质量认证，以增加国际市场的竞争力，扩大市场营销范围。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第五节 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 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 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二、重大事项详情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 抵押、质 押)	责任类 型(一般 或者连 带)	是否履 行必要 决策程 序	是否 为关 联担 保	是否 存在 清偿 迹象
大兴安岭嘉迪欧营 养原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30 至 2016.1.29	保证	连带	是	是	否
总计	5,000,000.00	-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	-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5,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占用形式	是否无	是否履行

占用者	(资金、资产、资源)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偿占用	必要决策程序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	1,100,000.00	-	是	否
大兴安岭科丽尔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资金	513,050.00	-	是	否
王从凯	资金	954,300.00	-	是	否
吴海龙	资金	1,302,000.00	-	是	否
姚琪	资金	3,732,597.43	-	是	否
刘志丽	资金	805,576.00	-	是	否
总计	-	8,407,523.43	-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资金管理不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关联企业及员工个人账户与公司发生了较大金额的资金往来,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及时收回所致。截至本年年末,公司已收回上述款项,并规范了公司资金的管理。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11,788,638.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	11,788,638.00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刘梅凤	将其坐落在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的两处房屋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	-	是
大兴安岭北极涧天然饮品有限公司	公司许可其使用“北极涧”商标权	-	是
姚德坤、姚德中、刘梅凤	为公司借款担保	3,900,000.00	是
姚德坤、姚德中、刘梅凤	为公司借款担保	7,100,000.00	是
大兴安岭嘉迪欧营养原料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借款担保	5,000,000.00	是
总计	-	16,000,000.00	-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董事长姚德坤出具《社保承诺函》，对于还未办理社会保险的员工承诺在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之前为其办理完毕社会保险；对于在股份公司外部自行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承诺在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之前将其社会保险关系转移至本单位；如股份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损失，导致股份公司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或遭受处罚的，董事长姚德坤将全额承担社会保险的补缴义务、罚款或损失，并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履行完毕

2、大兴安岭北极涧天然饮品有限公司和大兴安岭嘉迪欧营养原料有限公司的自然股东为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员工，董事长姚德坤对两家公司的经营实质控制，两家公司为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两家公司和自然人股东出具了《关联方的说明和承诺》，承诺避免和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正在履行

3、大兴安岭中北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和黑龙江博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姚德坤，两家公司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在公告期满后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赴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销手续；如公司没有注销或者终止注销程序，从而影响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或者损害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两家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履行完毕

4、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目前直接或间接控制单位（包括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和其他经济组织，下同）均未从事或参与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 只要本人继续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本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或将来成立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业务。

(4) 只要本人继续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无论是由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告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5) 只要本人继续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无论是由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而开发的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股份公司享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

(6)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 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9) 本承诺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承诺。正在履行

5、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并承诺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交易，将遵守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

相关决策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正在履行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菊苣车间权属证 2014000234	抵押	1,840,000.00	1.45%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中试车间权属证 2014000233	抵押	1,930,000.00	1.52%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商务中心权属证 2014000232	抵押	660,000.00	0.52%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车库权属证 201100024	抵押	520,000.00	0.40%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车库权属证 201100029	抵押	1,150,000.00	0.91%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土地权属证书编号松国用(2011)0003号	抵押	1,107,100.00	0.87%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公司名下的133台套通用机器设备	抵押	20,096,823.00	15.84%	为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71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抵押
101车间权属证 2011000323	抵押	5,919,400.00	4.66%	为2014年年12月17日公司与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300万元贷款抵押
库房权属证松房权证小扬气字第007002-3号	抵押	2,347,300.00	1.85%	为2014年年12月17日公司与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300万元贷款抵押
累计值		35,570,623.00	28.0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	-	-
	3、核心员工	-	-	-	-	-
	4、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7,365,239	85.16%	-27,242,900	30,122,339	44.7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5,608,000	5,608,000	8.34%
	3、核心员工	-	-	37,600	37,600	0.06%
	4、有限售股份总数	67,365,239	100.00%	-	67,365,239	100.00%
总股本		67,365,239	-	-	67,365,239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8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股)	持股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 (股)	期末持有 无限 售股 份数 (股)
1	姚德坤	22,780,139	-8,578,200	14,201,939	21.08%	14,201,939	-
2	刘梅凤	20,646,260	-14,070,800	6,575,460	9.76%	6,575,460	-
3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3,691,400	6,308,600	9.36%	6,308,600	-
4	姚德中	13,938,840	-7,693,900	6,244,940	9.27%	6,244,940	-
5	威海文昌参茸科技 有限公司	-	4,407,200	4,407,200	6.54%	4,407,200	-
6	吕颖辉	-	4,092,400	4,092,400	6.08%	4,092,400	-
7	深圳市华章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	3,148,000	3,148,000	4.67%	3,148,000	-
8	深圳久安富赢股权 投资企业(有限合	-	2,518,400	2,518,400	3.74%	2,518,400	-

	伙)						
9	温广洪	-	1,678,000	1,678,000	2.49%	1,678,000	-
10	赵洪云	-	1,524,100	1,524,100	2.26%	1,524,100	-
合计	-	67,365,239	-16,666,200	50,699,039	75.25%	50,699,039	-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刘梅凤是姚德坤之妻，姚德中是姚德坤之弟，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无）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由于公司单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0.00%且大股东姚德坤以其所享有的表决权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姚德坤持有 1,420.1939 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21.08%；刘梅凤系姚德坤之妻，持有 657.546 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9.76%；姚德中系姚德坤之弟，持有 624.494 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9.27%，姚航系姚德坤之女，持有公司 110 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1.63%；姚淼系姚德坤之女，持有公司 100 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1.48%；姚德利系姚德坤之弟，持有公司 100 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1.48%；六人合计持有 3,012.2339 万股，占总股本的 44.71%。其中姚德坤为公司的董事长，姚德中为公司的总经理，能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姚德坤、刘梅凤、姚德中、姚航、姚淼和姚德利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姚德坤、刘梅凤、姚德中、姚德利、姚航、姚淼，持股 44.71%。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姚德坤先生，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11 月至 2002 年 3 月期间，公司董事长姚德坤在大兴安岭农林科学院任工程师。2002 年 4 月姚德坤离职并创办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劳动关系仍保留在大兴安岭农业林业科学院。2014 年 3 月 12 日，姚德坤向大兴安岭农业林业科学研究院递交辞职申请。2014 年 4 月 3 日，经大兴安岭地区人才服务局审核，批准姚德坤辞职。此后，姚德坤只在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一职。

姚德中，董事、总经理，男，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 年 9 月-1990 年 7 月，就读于泰来县第三中学，获得高中学历；2000 年 1 月-2002 年 3 月，在漠河县野果王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2 年 4 月至今，在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刘梅凤，女，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 年 9 月-1976 年 6 月，就读于黑龙江省商学院所财务会计专业，获得中专学历；1997 年 7 月-2003 年 12 月，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交电公司职员；2004 年至今，为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姚航，女，1990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

年 9 月-2013 年 6 月，西南交通大学材料科学高分子方向攻读学士；2013 年 9 月-2014 年 4 月，西南交通大学材料学院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生物医药方向攻读硕士；2014 年 4 月至今，西南交通大学硕博连读攻读博士；现为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姚 淼，女，1990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 年 9 月-2013 年 6 月，东北财经大学旅游管理专业攻读双学位（东北财经大学学士学位+英国萨里大学学士学位）；2013 年 9 月至今，英国伦敦大学玛丽皇后学院攻读金融硕士学位；现为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姚德利：男，1977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1996 年在齐齐哈尔泰来县第一高级中学，2002 年至今在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工作，中级工程师，具有较高的理论和实践水平，指导和带领全厂科研人员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攻关和科研开发工作。先后承担国家 948 项目、国家科技部课题共 8 项，获 6 项国家发明专利。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无)

二、债券融资情况:(无)

三、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存续时间	是否按期还本付息
抵押借款	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1-23 至 2015-7-22	是
抵押、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	3,900,000.00	2014-7-28 至 2015-7-28	是
抵押、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	7,100,000.00	2014-7-28 至 2015-7-28	是
抵押、保证借款	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12-17 至 2015-1-16	是
合计		17,000,000.00		

四、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情况(无)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姚德坤	董事长	男	49	大专	2014.9.25—2017.9.24	是
姚德中	董事、总经理	男	44	高中	2014.9.25—2017.9.24	是
温广义	董事	男	48	大专	2014.9.25—2017.9.24	是
丛忠旗	董事	男	48	高中	2014.9.25—2017.9.24	否
林胜万	董事	男	51	硕士	2014.9.25—2017.9.24	否
吕颖辉	监事会主席	女	52	硕士	2014.9.25—2017.9.24	否
李艳玲	监事	女	41	中专	2014.9.25—2017.9.24	是
张婷婷	监事	女	31	本科	2014.9.25—2017.9.24	是
李靛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8	大专	2014.9.25—2017.9.24	是
杨伟玲	副总经理	女	32	本科	2014.9.25—2017.9.24	是
蒋兴春	财务总监	男	52	本科	2014.9.25—2017.9.24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总经理姚德中是董事长姚德坤之弟;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系。

(二)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本年持普通股股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姚德中	董事、总经理	13,938,840	-7,693,900	6,244,940	9.27%	-
温广义	董事	-	629,600	629,600	0.94%	-
吕颖辉	监事会主席	-	4,092,400	4,092,400	6.08%	-
张婷婷	监事	-	180,000	180,000	0.27%	-
李靛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100,000	100,000	0.15%	-
杨伟玲	副总经理	-	456,000	456,000	0.68%	-
蒋兴春	财务总监	-	150,000	150,000	0.22%	-

合计	-	36,718,979	-10,664,100	26,054,879	38.69%	-
----	---	------------	-------------	------------	--------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姚德中	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	选举产生、聘用
温广义		新任	董事	选举产生
丛忠旗		新任	董事	选举产生
林胜万		新任	董事	选举产生
吕颖辉		新任	监事会主席	选举产生
李艳玲		新任	监事	选举产生
张婷婷		新任	监事	选举产生
李靓英	副总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用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姚德中，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10月至1999年12月曾在泰来县从事餐饮行业，经营私人饭店。2000年1月至2002年3月曾任漠河县野果王公司销售经理；2002年4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温广义，男，196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7月至1992年7月曾任黑龙江省敏感技术集团团委书记；1992年8月至1994年7月曾任哈尔滨双鹤大酒店销售部经理；1994年8月至2001年3月曾任南京英之杰有限责任公司区域经理；2001年4月至2003年4月曾任黑龙江省棋牌运动发展俱乐部董事长；2003年5月至今任哈尔滨宏义手机广场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丛忠旗，男，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年2月至2002年9月曾在威海市从事装修工程行业，在工程队担任主管；2002年10月至今任文登市润丰塑胶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2014年9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胜万，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0年7月至1994年8月曾历任深圳人民银行国库处科长、副处长；1994年9月至1995年10月曾任深圳市合作银行储蓄处负责人；1995年10月至1998年12月曾任深圳市商业银行上步支行副行长；1998年12月至1999年8月曾任深圳市商业银行华强支行副行长；1999年8月至2000年11月曾任深圳市商业银行五洲支行行长；2000年12月至2004年3月曾任深圳市商业银行新洲支行行长；2004年5月至2012年11月曾任深圳市金融联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深圳市华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14年9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吕颖辉，女，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1年7月至2007年2月曾任吉林省长春市安华通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1

年 8 月曾任安华通信商城招商部经理；2011 年 8 月至今任吉林省华辉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9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艳玲，女，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曾任北方木器厂车间主任；1997 年 8 月至 2013 年 9 月曾任大兴安岭晟峰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公司生产人员；2014 年 9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婷婷，女，198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 月曾任牡丹江蒙牛分公司内勤；2009 年 2 月至 2013 年 12 月曾任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公司销售人员；2014 年 9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靓英，女，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曾任大兴安岭制药厂员工；2001 年 3 月至 2006 年 9 月曾任大兴安岭北奇神药业有限公司项目部负责人；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曾在加格达奇从事木材生意；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副总经理。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10	博士	-	-
生产人员	40	35	硕士	2	2
销售人员	20	18	本科	10	9
技术人员	11	10	专科	19	19
财务人员	3	4	专科以下	51	47
员工总计	82	77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引进人才 10 人，其中财务人员 1 人，证券部 1 人，行政管理人员 2 人，技术人员 2 人，销售人员 2 人，生产技术管理人员 1 人。此外，报告期末，公司因各种原因季节工由人员变动情况，但都经过岗位确定、培训上岗，确保人尽其才，新的组织机构下人员设置与报告期初相比结构比例无明显变化，只在研发技术上的投入较大，符合公司的经营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人才引进力度，以新三板挂牌为契机，建立健全公司的各项行政管理制度，制定了培训管理制度和严格的招聘程序。公司确立总经理负责制，指导和管理工作各部门的相关工作，并明确各部门岗位职责和工作内容，形成按章办事的管理程序。

为了激励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公司与各部门签订岗位工作责任制，让工资与经济效益挂钩，年终按章签订的责任状实施奖惩，大大提高了员工的工作热情，预计下一步，借鉴其他公司的薪酬制度，将薪酬方式确定为基本工作、季度

效益奖和年度效益奖的分配原则，进一步规范薪酬标准。

(二)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人)	期末员工数量 (人)	期末普通股持股 数量(股)	期末股票期权数 量(股)
核心员工	5	5	15,239,539	-

披露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姚德坤：男，50岁，黑龙江省农业机械化学学校毕业，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致力于野生寒带林下植物提取物研究，开创大兴安岭寒带林下植物提取物开发先河。承担国家科技部、国家林业局课题。个人荣获大兴安岭创业基金金奖、黑龙江省优秀青年科技创新奖。

苏学辉：男，35岁，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09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天然药物化学系，曾任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主管，现任林格贝寒带生物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总监。主要从事植物活性成分的提取与纯化，主要成果有：天然番茄红素生产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发明一等奖）、叶黄素晶体生产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二等奖）、高效提取高纯度积雪草甙，二次酶解及加压柱分离新技术生产高纯度白藜芦醇，浓缩技术生产高纯度甜菊糖甙，松树皮提取高纯度前花青素，柳条中提取柳醇葡萄糖苷等。

万莉：女，38岁，毕业于东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先后担任北奇神保健品公司化验员、技术组长；北奇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长；北奇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经理。现任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长。其本人研制的“小松仁蛋白肽饮料”获地区科技进步奖三等奖；2006年其独立研发的“NO.1无糖蓝莓饮料”被评为全国林产品交易会金奖；2007年撰写的文章“关于大兴安岭野生浆果综合开发利用的探讨”获得大兴安岭地区自然科学技术优秀学术成果一等奖；2008年获“大兴安岭十大兴安女杰”提名奖。

黄运生：男，32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生物工程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工艺品控部部长。致力于天然产物分离纯化工艺的工业化生产及产业化推广，主要成果有：高纯度黄芩苷产业化应用；车间提取各因数的具体化控制对人参茎叶中人参皂苷提取率增高的影响；车间操作标准化对提取物质量的初步研究。

姚德利：男，38岁，具有较高的理论和实践水平，指导和带领全厂科研人员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攻关和科研开发工作。先后承担国家948项目、国家科技部课题。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一直按照相关规定和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逐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能够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出三会会议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三会决议内容完整并能正常签署，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整体战略的制定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的评估机制，其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不断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对于产生纠纷的事项提出了明确的解决办法。公司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治理制度均履行了内部流程，经过表决通过，给予了公司所有股东充分的话语权。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的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根据各事项的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的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队伍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对公司章程没有进行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简要内容
董事会	2	会议选举出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文件等。
监事会	1	选举监事会主席、监事会监事
股东大会	2	股份公司筹备工作报告、关于设立股份公司、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股份公司章程、授权新三板挂牌、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的作价进行审核说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股东 68 名，其中 3 名法人股东，1 名合伙企业，64 名自然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目前，公司有 3 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责任，能够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规范公司经营的要求，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达到了提高公司治理意识的阶段性目标。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专门制定相关规定，董事会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与投资者保持联系与沟通，在沟通过程中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花青素、荨麻提取物为主的寒带林下野生植物提取物的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各个流程的内部控制可以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以自身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能够独立的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公司的独立性与完整性不受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近或者相同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依法继承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根据黑龙江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2014]第1071号《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的出资已经全部足额到位。股份公司设立后，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设施、场所等固定资产和商标、土地、专利等无形资产。公司现有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关联方大兴安岭嘉迪欧营养原料有限公司担保的情况。2013年1月30日公司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朝阳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关联单位大兴安岭嘉迪欧营养原料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循环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合同为最高额500万元的循环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3年1月30日至2016年1月29日。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的人员任免均按照相关法律及规章制度进行，不存在股东影响公司正常人士任免的情形。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只在本公司工作和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兼职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现阶段并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司董事长姚德坤出具《社保承诺函》，对于还未办理社会保险的员工承诺在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之前为其办理完毕社会保险；对于在股份公司外部自行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承诺在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之前将其社会保险关系转移至本单位；如股份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损失，导致股份公司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或遭受处罚的，董事长姚德坤将全额承担社会保险的补缴义务、罚款或损失，并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核发的J279000189504号《开户许可证》，公司独立在中国建设银行大兴安岭松岭支行开立基本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目前持有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的黑国税字232781736931254号和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松岭区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黑地税字23270073693125-4号《税务登记证》，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独立核算。公司严格执行财务相关内控程序，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 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按照业务体系的需要设立有独立的经营机构和管理机构，部门设置有行政人事部、发展研究部、采购部、物流部、植物提取营销中心、终端产品营销中心、国际部、研发中心、知识产权部、工艺技术品控部、计财部、生产保障部、设备管理部、证券部，共 14 个部门。各部门在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在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化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营。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报告期内，从财务会计人员、财务会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正文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准审字[2015]156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5-04-28
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伟、王春世
<p>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伟</p> <p>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春世</p> <p>审计报告正文：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p>	

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一)	1,113,487.46	945,27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六、(二)	13,293,614.60	6,170,196.29
预付款项	六、(三)	3,264,157.74	4,324,637.4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四)	972,633.39	8,669,098.55
存货	六、(五)	16,271,704.97	8,448,747.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303,823.09	190,378.59
流动资产合计	-	35,219,421.25	28,748,335.93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七)	24,603,314.60	25,356,177.81
在建工程	六、(八)	64,281,483.38	61,360,355.7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九)	2,242,158.67	1,137,451.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490,376.76	549,29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1,617,333.41	88,403,278.07
资产总计	-	126,836,754.66	117,151,614.0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十一)	14,000,000.00	2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十二)	16,478,527.95	2,646,630.15
预收款项	六、(十三)	932,572.45	749,114.70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345,934.00	7,887.34
应交税费	六、(十五)	1,480,593.44	298,847.83
应付利息	六、(十六)	51,838.34	61,583.3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12,605,717.99	548,172.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十八)	-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45,895,184.17	42,312,235.8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六、(十九)	6,822,228.80	5,498,30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822,228.80	5,498,303.87
负债合计	-	52,717,412.97	47,810,53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二十)	67,365,239.00	67,365,239.00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一)	6,555,967.86	4,086,358.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二	19,813.48	-

	十二)		
未分配利润	六、(二 十三)	178,321.35	-2,110,522.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4,119,341.69	69,341,074.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26,836,754.66	117,151,614.00

法定代表人：姚德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兴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兴春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34,485,196.34	16,402,349.53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四)	34,485,196.34	16,402,349.53
二、营业总成本	-	19,415,625.97	10,686,973.56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四)	19,415,625.97	10,686,973.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五)	82,192.85	65,271.84
销售费用	六、(二十六)	3,241,816.18	2,458,002.05
管理费用	六、(二十七)	5,923,421.00	2,826,078.85
财务费用	六、(二十八)	2,164,048.56	1,991,998.06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九)	-392,772.25	-915,352.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050,864.03	-710,622.04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	1,244,975.07	2,300,903.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一)	9,475.00	3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286,364.10	1,555,281.37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二)	508,096.65	-34,769.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778,267.45	1,590,05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	4,778,267.45	1,590,050.47

润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7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7	-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4,778,267.45	1,590,05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778,267.45	1,590,050.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法定代表人：姚德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兴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兴春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9,913,525.60	12,015,559.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06,30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三)	61,318,752.56	80,820,29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1,232,278.16	92,942,15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5,342,117.75	9,859,963.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128,350.93	2,846,35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72,677.11	1,024,47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三)	41,686,996.48	74,767,98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2,830,142.27	88,498,77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402,135.89	4,443,38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150,372.38	1,319,92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50,372.38	1,319,92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50,372.38	-1,319,92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7,000,000.00	2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000,000.00	2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1,000,000.00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083,553.97	2,907,338.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3,083,553.97	30,907,338.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083,553.9	-2,907,338.99

		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68,209.54	216,120.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45,277.92	729,157.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13,487.46	945,277.92

法定代表人：姚德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兴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兴春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365,239.00	4,086,358.00	-	-	-	-	-2,110,522.76	-	69,341,074.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7,365,239.00	4,086,358.00	-	-	-	-	-2,110,522.76	-	69,341,074.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469,609.86	-	-	-	19,813.48	2,288,844.11	-	477,826,74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778,267.45	-	4,778,267.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的金额									
3.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9,813.48	-19,813.48	-	-
1. 提取盈余公 积	-	-	-	-	-	19,813.48	-19,813.48	-	-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	2,469,609.86	-	-	-	-	-2,469,609.86	-	-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2,469,609.86	-	-	-	-	-2,469,609.86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 额	67,365,239.00	6,555,967.86	-	-	-	19,813.48	178,321.35	-	74,119,341.69

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365,239.00	4,086,358.00	-	-	-	-	-3,700,573.23	-	67,751,02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7,365,239.00	4,086,358.00	-	-	-	-	-3,700,573.23	-	67,751,02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590,050.47	-	1,590,05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590,050.47	-	1,590,05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 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 额	67,365,239.00	4,086,358.00	-	-	-	-	-2,110,522.76	-	69,341,074.24

法定代表人：姚德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兴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兴春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注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由姚德坤、王秀丽共同投资设立，并于 2002 年 4 月 29 日在大兴安岭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32700100011638，注册资本 50 万元，实收资本 50 万元。2002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本公司股东及注册资本先后发生 6 次变更，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736.5239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6,736.5239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大兴安岭兴财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308,600.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36%；姚德坤出资 14,201,939.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1.08%；姚德中出资 6,244,940.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27%；刘梅凤出资 6,575,460.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76%，威海文昌参茸科技有限公司 4,407,200.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6.54%，其余分别为 63 名股东持有合计股份 43.99%。

公司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松岭区小扬气镇永兴街，法定代表人：姚德中。

(二) 营业执照信息

本公司属生产加工企业；2015 年 2 月 12 日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232700100011638；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二〇〇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核准机关：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营业期限：200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生产蓝莓花青素软胶囊、硬胶囊、颗粒剂、片剂、粉剂、茶剂、膏剂类保健食品，蓝莓代用茶，蓝莓饮料（固体饮料）蓝莓糖果制品（糖果）加工、销售。绿色食品开发，野生浆果开发，进出口贸易，蓝莓花青素提取、蓝莓蛋白质提取、寒带植物萃取（半成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 主要产品及提供的主要劳务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蓝靛果花青素、蓝莓花青素、荨麻提取物等各类新型植物提取物。

（五）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会，股东会拥有决定公司的重大问题。执行董事是股东会的业务执行者，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是公司的内部监督人员。公司下设“行政人事部、发展研究部、采购部、物资部、提取物营销中心、终端产品营销中心、国际部、研发中心、知识产权部、工艺技术品控部、计财部、生产保障部、设备管理部、证券部”14个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人民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

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

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按照公司实际情况描述）】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按照公司实际情况描述）】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

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

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

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或者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按账龄分析法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除 1、和 3 外，依据账龄。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其风险与依据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按账龄分析法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发出时按订单号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

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00	3.23
机器设备	15	3.00	6.47
工艺工装	5	3.00	19.40
运输工具	4	3.00	24.25
电子设备	3	3.00	32.33
其他	5	3.00	19.4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40	土地使用证规定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判断依据是：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八)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及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4 年 1 月 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之要求修改了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公司对有关科目进行重分类并追溯调整期初数。	递延收益	5,498,303.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5,498,303.87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照应纳税增值的收入与规定的税率之积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3、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06]88 号《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2 年 7 月 18 日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F201223000045,有效期三年,按照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年度已在黑龙江省松岭区国家税务局备案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01.53	149,759.88
银行存款	1,113,185.93	795,518.04
合计	1,113,487.46	945,277.92

(二) 应收账款

1、2014 年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96,330.74	100.00	702,716.14	5.02	13,293,614.60
组合小计	13,996,330.74	100.00	702,716.14		13,293,614.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996,330.74	100.00	702,716.14	5.02	13,293,614.60

2013 年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88,972.94	100.00	418,776.65	6.36	6,170,196.29
组合小计	6,588,972.94	100.00	418,776.65	6.36	6,170,196.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88,972.94	100.00	418,776.65	6.36	6,170,196.29

组合中，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938,338.74	99.59	696,916.94
1—2 年	57,992.00	0.41	5,799.2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996,330.74	100.00	702,716.14

组合中，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802,412.94	72.89	240,120.65
1—2 年	1,786,560.00	27.11	178,656.00
2—3 年			
3—4 年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6,588,972.94	100.00	418,776.65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增加 7,407,357.80 元, 增幅 112.42%, 主要原因系应收外销货款增加所致。

3.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美国 nutralife LLC	客户	10,742,079.33	1 年以内	76.75
哈尔滨沛奇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客户	1,300,000.00	1 年以内	9.29
哈尔滨中泰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654,000.00	1 年以内	4.67
缅甸 Fame Pharmaceuticals	客户	513,335.50	1 年以内	3.67
郑州市新视明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376,000.00	1 年以内	2.69
合 计		13,585,414.83		97.07

(三) 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88,911.74	91.57	1,652,097.44	38.20
1-2 年 (含)	10,546.00	0.32	1,052,130.00	24.33
2-3 年 (含)	147,700.00	4.52	156,800.00	3.63
3 年以上	117,000.00	3.59	1,463,610.00	33.84
合 计	3,264,157.74	100.00	4,324,637.44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浩超机械设	供应商	484,500.00	14.84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备有限公司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供应商	310,000.00	9.50	1 年以内	审计费
德州六顺电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0,000.00	9.19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华夏先葆(北京)中药研究有限公司	供应商	255,700.00	7.83	2-3 年 3-4 年	健字号申请款
无锡市明胜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3,800.00	6.25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 计		1,554,000.00	47.61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四）其他应收款

1、2014 年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9,095.62	100.00	66,462.23	6.40	972,633.39
组合小计	1,039,095.62	100.00	66,462.23	6.40	972,633.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39,095.62	100.00	66,462.23	6.40	972,633.39

2013 年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12,272.52	100.00	743,173.97	7.90	8,669,098.55
组合小计	9,412,272.52	100.00	743,173.97	7.90	8,669,098.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412,272.52		743,173.97	7.90	8,669,098.55

组合中，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52,946.62	82.09	42,647.33
1-2 年	173,149.00	16.66	17,314.90
2-3 年			
3-4 年	13,000.00	1.25	6,50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039,095.62	100.00	66,462.23

组合中，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741,337.77	82.25	387,066.89
1-2 年	1,054,800.75	11.21	105,480.08
2-3 年	287,200.00	3.05	86,160.00
3-4 年	328,934.00	3.49	164,467.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9,412,272.52	100.00	743,173.97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实际控制人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	80,000.00
合 计			1,100,000.00	80,000.00

3.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出口退税	退税款	往来单位	442,188.36	1 年以内	42.55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往来单位	110,000.00	1-2 年	10.59
大兴安岭能源开	往来款	往来单位	67,208.00	1-2 年	6.47

发有限公司					
张元飞	往来款	员工	50,322.00	1 年以内	4.84
中国医药保健品 进出口商会	往来款	往来单位	50,000.00	1 年以内	4.81
合 计			719,718.36		69.26

4、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373,176.90 元，减幅 88.96%，主要系收回往来款所致。

（五） 存货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71,927.79		11,871,927.79	2,899,261.14		2,899,261.14
库存商品	4,399,777.18		4,399,777.18	5,549,486.00		5,549,486.00
合 计	16,271,704.97		16,271,704.97	8,448,747.14		8,448,747.14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822,957.83 元，增幅 92.59%，主要系收购原材料蓝莓增加所致。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税额		190,378.59
所得税	303,823.09	
合 计	303,823.09	190,378.59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3,444.50 元，增幅 59.59%，主要系本期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135,218.09	11,702,827.52	855,063.12	1,292,067.30	51,186.41	31,036,362.44
2、本年增加金额		692,007.98	57,264.96	143,554.61	18,393.16	911,220.71
（1）购置		692,007.98	57,264.96	143,554.61	18,393.16	911,220.71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7,135,218.09	12,394,835.50	912,328.08	1,435,621.91	69,579.57	31,947,583.1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85,917.94	3,538,047.85	415,748.40	1,119,905.07	20,565.37	5,680,184.63
2、本年增加金额	571,008.84	781,705.52	214,292.66	86,254.45	10,822.45	1,664,083.92
(1) 计提	571,008.84	781,705.52	214,292.66	86,254.45	10,822.45	1,664,083.92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156,926.78	4,319,753.37	630,041.06	1,206,159.52	31,387.82	7,344,268.5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978,291.31	8,075,082.13	282,287.02	229,462.39	38,191.75	24,603,314.60
2、年初账面价值	16,549,300.15	8,164,779.67	439,314.72	172,162.23	30,621.04	25,356,177.81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2014 年度计提折旧额为 1,664,083.92 元。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终端产品 (GMP) 车间扩建	3,198,095.57		3,198,095.57	1,053,013.45		1,053,013.45
寒带生物提取项目二期工程	61,083,387.81		61,083,387.81	60,307,342.33		60,307,342.33
合计	64,281,483.38		64,281,483.38	61,360,355.78		61,360,355.7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终端产品 (GMP) 车间扩建	8,686,568.14	自筹	1,053,013.45	61,545.53	2,145,082.12	32,411.14
寒带生物提取项目二期工程	140,800,000.00	自筹	60,307,342.33	2,387,237.68	776,045.48	296,067.19
合计	149,486,568.14		61,360,355.78	2,448,783.21	2,921,127.60	328,478.3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终端产品 (GMP) 车间扩建			3,198,095.57	93,956.67	36.82%	36.82
寒带生物提取项目二期工程			61,083,387.81	2,683,304.87	43.13%	43.38
合计			64,281,483.38	2,777,261.54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15,375.00			1,215,375.00
2、本年增加金额		500,000.00	650,000.00	1,150,000.00
(1) 购置		500,000.00	650,000.00	1,150,000.00
(2) 内部研发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权	合 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215,375.00	500,000.00	650,000.00	2,365,375.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7,923.11			77,923.11
2、本年增加金额	30,399.60	14,893.62		45,293.22
(1) 计提	30,399.60	14,893.62		45,293.22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08,322.71	14,893.62		123,216.3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07,052.29	485,106.38	650,000.00	2,242,158.67
2、年初账面价值	1,137,451.89			1,137,451.89

注：本年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2014 年度摊销额为 45,293.22 元。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9,178.37	115,376.76	1,161,950.62	174,292.59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500,000.00	375,000.00	2,500,000.00	375,000.00
合计	3,269,178.37	490,376.76	3,661,950.62	549,292.59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年度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十一) 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的分类：**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14,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28,000,000.00

2、短期借款的明细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	3,900,000.00	7.80	收购原材料及流动资金周转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	7,100,000.00	7.80	收购原材料及流动资金周转
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	22.40	流动资金周转
合计	14,000,000.00		

2014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390万元短期借款合同，用于购买原材料，由保证人姚德中、姚德坤、吕艳明、刘梅凤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时签订抵押合同，抵押物为：菊苣车间权属证书编号2014000234，账面净值154.94万元；中试车间权属证书编号2014000233，账面净值204.76万元；商务中心权属证书编号2014000232，账面价值82.09万元；车库权属证书编号201100024，账面净值59.26万元；车库权属证书编号201100029，账面净值162.31万元；土地权属证书编号松国用（2011）第0003号，账面净值110.71万元。

2014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 710 万元短期借款合同，用于购买原材料，由保证人刘梅凤、吕艳明、姚德中、姚德坤、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时签订抵押合同，抵押物分别为公司名下的 133 台（套）通用机器设备。

201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 300 万元 1 个月抵押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抵押物为公司所属的房产两处，权证号为大房权证松岭字第 2014000492、大房权证松岭字第 2014000491。同时由保证人姚德坤与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

（十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49,807.40	98.61	2,524,580.15	95.39
1—2 年（含）	208,720.55	1.27	122,050.00	4.61
2—3 年（含）	20,000.00	0.12		
3—4 年（含）				
4—5 年（含）				
合 计	16,478,527.95	100.00	2,646,630.15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吴晓玲	供应商	2,655,300.00	16.12
松岭区兴达煤炭公司鸿达煤炭经销处	供应商	580,130.00	3.52
安国忠义药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534,112.66	3.24
漠河索金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43,200.00	2.08
李辉	供应商	290,101.36	1.76
合 计		4,402,844.02	26.72

3、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3,831,897.80 元，增幅 522.62%，主要原因系应付的原料款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十三)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32,527.45	99.99	744,354.70	99.36
1—2 年 (含)	45.00	0.01	4,760.00	0.64
2—3 年 (含)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932,572.45	100.00	749,114.70	100.00

2、期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上海诚一食品原料有限公司	客户	140,250.00	15.04
加拿大 TREND SCIENCE HEALTH INC	客户	90,117.43	9.66
日本 HONG	客户	81,913.45	8.78
罗马尼亚 S.C. LABORATOARELE FARESBIO VITAL S.R.L	客户	68,314.29	7.33
浙江中龙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59,375.00	6.37
合 计		439,970.17	47.18

3、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87.34	4,011,576.30	3,673,529.64	345,934.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9,500.50	459,500.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7,887.34	4,471,076.80	4,133,030.14	345,934.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87.34	3,911,695.09	3,573,648.43	345,934.00
2、职工福利费		62,195.60	62,195.60	
3、社会保险费		36,935.61	36,935.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852.31	29,852.31	
工伤保险费		7,083.30	7,083.3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0.00	75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887.34	4,011,576.30	3,673,529.64	345,934.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8,627.62	438,627.62	
2、失业保险费		20,872.88	20,872.8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59,500.50	459,500.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38,046.66 元,增幅 4,285.94%, 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未发放所致。

(十五)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262,740.99	
企业所得税		92,374.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26.74	38,075.24
教育费附加	9,311.46	16,317.96
地方教育附加	6,207.64	10,878.64
房产税	172,965.40	120,027.07
印花税	2,962.00	21,174.63
个人所得税	4,679.21	
合计	1,480,593.44	298,847.83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81,745.61 元,增幅 395.43%, 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出口未收齐免抵退不得免征及抵减税额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十六) 应付利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1,838.34	61,583.33
合计	51,838.34	61,583.33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527,362.44	99.38	427,408.89	77.97
1—2 年 (含)	75,355.55	0.60	93,763.65	17.10
2—3 年 (含)	3,000.00	0.02	27,000.00	4.93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2,605,717.99	100.00	548,172.54	100.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
刘梅凤	股东	6,750,000.00	53.53
姚德坤	股东	5,017,600.00	39.79
朱维卫	职员	450,000.00	3.57
刘占富	职员	180,620.00	1.43
金月红	职员	54,929.63	0.43
合 计		12,453,149.63	98.75

3、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 12,057,545.45 元,增幅 2199.59%,主要原因系应付股东刘凤梅、姚德坤借款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刘梅凤	6,750,000.00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姚德坤	5,017,600.00	
合 计	11,767,600.00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000,000.00 元，减幅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年利 率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6 日	2014 年 8 月 16 日	人民币	7.0725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十九)、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贷款贴息	1,988,165.68		71,005.98	1,917,159.70	注 (1)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	1,010,138.19		505,069.09	505,069.10	注 (2)
东北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预算内投资	2,500,000.00			2,500,000.00	注 (3)
林下植物提取物出口加工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注 (4)
2013 年度林业贴息贷款		900,000.00		900,000.00	注 (5)
合 计	5,498,303.87	1,900,000.00	576,075.07	6,822,228.8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88,165.68		71,005.98		1,917,159.7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10,138.19		505,069.09		505,069.1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498,303.87	1,900,000.00	576,075.07		6,822,228.80	

(1) 依据大兴安岭地区行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1 年塔河林业局蓝莓种苗繁育、种植基地等项目贷款贴息资金计划的通知》大署发改字[2011]252 号文件，本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元，列入递延收益，每年度随资产折旧而相应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依据科学技术部《关于 2011 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发财[2011]105 号) 文件(此课题项目自 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0,276.37 元，按 4 年结转，每年结转当期营业外收入 505,069.09 元。

(3) 依据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第二批)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黑发改投资[2012]570 号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本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0 元，项目尚在建设中。

(4) 依据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3 年度中央外经贸专项资金的通知》(大财指(企)[2014]13 号)，本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元，项目尚在建设中。

(5) 依据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3 年林业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大财指(农)[2014]17 号) 本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00,000.00 元，项目尚在建设中。

(二十) 股本

1. 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姚德坤	14,201,939.00	22,780,139.00
刘梅凤	6,575,460.00	20,646,260.00
姚德中	6,244,940.00	13,938,840.00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08,600.00	10,000,000.00
威海文昌参茸科技有限公司	4,407,200.00	
吴丹	230,800.00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华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48,000.00	
深圳久安富赢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18,400.00	
赵洪云	1,524,100.00	
温广义	629,600.00	
马新房	1,259,200.00	
温广洪	1,678,000.00	
杨伟玲	456,000.00	
王善政	629,600.00	
方红霞	236,100.00	
吕颖辉	4,092,400.00	
武继兵	1,259,200.00	
石洪军	63,000.00	
黄苹	63,000.00	
陈春昊	113,200.00	
刘利哈	163,700.00	
夏成峰	62,500.00	
温明雨	60,000.00	
张雅杰	150,000.00	
陈余银	125,000.00	
蒋兴春	150,000.00	
苏学辉	37,600.00	
李靓英	100,000.00	
刘巍	160,000.00	
程桂兰	50,000.00	
方春影	125,900.00	
乔光宇	125,900.00	
陶莉	151,100.00	
王群	264,400.00	
王霖	226,700.00	
叶程坤	226,700.00	
张勇	63,000.00	
姚航	1,100,000.00	
姚淼	1,000,000.00	
姚德利	1,000,000.00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陈光	500,000.00	
李洋	100,000.00	
李军	680,000.00	
孙光	500,000.00	
韩丽芳	200,000.00	
张琳琳	500,000.00	
杨金艳	63,000.00	
董志红	50,000.00	
孙宏奇	500,000.00	
王增伟	153,800.00	
石浩延	146,100.00	
孙春影	40,000.00	
朱旭萍	200,000.00	
郭允正	216,300.00	
王静	146,600.00	
杨延琳	77,000.00	
任淑霞	370,200.00	
关向鹏	153,800.00	
张婷婷	180,000.00	
郭立华	125,900.00	
白玉海	180,000.00	
张振启	629,600.00	
刘秀萍	125,900.00	
韩立静	125,900.00	
李臣星	94,400.00	
李文英	62,500.00	
龙菊平	63,000.00	
唐奕晨	200,000.00	
合 计	67,365,239.00	67,365,239.00

2.201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姚德坤	22,780,139.00	33.82		8,578,200.00	14,201,939.00	21.08
刘梅凤	20,646,260.00	30.65		14,070,800.00	6,575,460.00	9.76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姚德中	13,938,840.00	20.69		7,693,900.00	6,244,940.00	9.27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84		3,691,400.00	6,308,600.00	9.36
威海文昌参茸科技有限公司			4,407,200.00		4,407,200.00	6.54
吴丹			230,800.00		230,800.00	0.34
深圳市华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48,000.00		3,148,000.00	4.67
深圳久安富赢股权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2,518,400.00		2,518,400.00	3.74
赵洪云			1,524,100.00		1,524,100.00	2.26
温广义			629,600.00		629,600.00	0.94
马新房			1,259,200.00		1,259,200.00	1.87
温广洪			1,678,000.00		1,678,000.00	2.49
杨伟玲			456,000.00		456,000.00	0.68
王善政			629,600.00		629,600.00	0.94
方红霞			236,100.00		236,100.00	0.35
吕颖辉			4,092,400.00		4,092,400.00	6.08
武继兵			1,259,200.00		1,259,200.00	1.87
石洪军			63,000.00		63,000.00	0.09
黄苹			63,000.00		63,000.00	0.09
陈春昊			113,200.00		113,200.00	0.17
刘利哈			163,700.00		163,700.00	0.24
夏成峰			62,500.00		62,500.00	0.09
温明雨			60,000.00		60,000.00	0.09
张雅杰			150,000.00		150,000.00	0.22
陈余银			125,000.00		125,000.00	0.19
蒋兴春			150,000.00		150,000.00	0.22
苏学辉			37,600.00		37,600.00	0.06
李靓英			100,000.00		100,000.00	0.15
刘巍			160,000.00		160,000.00	0.24
程桂兰			50,000.00		50,000.00	0.07
方春影			125,900.00		125,900.00	0.19
乔光宇			125,900.00		125,900.00	0.19
陶莉			151,100.00		151,100.00	0.22
王群			264,400.00		264,400.00	0.39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王霖			226,700.00		226,700.00	0.34
叶程坤			226,700.00		226,700.00	0.34
张勇			63,000.00		63,000.00	0.09
姚航			1,100,000.00		1,100,000.00	1.63
姚淼			1,000,000.00		1,000,000.00	1.48
姚德利			1,000,000.00		1,000,000.00	1.48
陈光			500,000.00		500,000.00	0.74
李洋			100,000.00		100,000.00	0.15
李军			680,000.00		680,000.00	1.01
孙光			500,000.00		500,000.00	0.74
韩丽芳			200,000.00		200,000.00	0.30
张琳琳			500,000.00		500,000.00	0.74
杨金艳			63,000.00		63,000.00	0.09
董志红			50,000.00		50,000.00	0.07
孙宏奇			500,000.00		500,000.00	0.74
王增伟			153,800.00		153,800.00	0.23
石浩延			146,100.00		146,100.00	0.22
孙春影			40,000.00		40,000.00	0.06
朱旭平			200,000.00		200,000.00	0.30
郭允正			216,300.00		216,300.00	0.32
王静			146,600.00		146,600.00	0.22
杨延琳			77,000.00		77,000.00	0.11
任淑霞			370,200.00		370,200.00	0.55
关向鹏			153,800.00		153,800.00	0.23
张婷婷			180,000.00		180,000.00	0.27
郭立华			125,900.00		125,900.00	0.19
白玉海			180,000.00		180,000.00	0.27
张振启			629,600.00		629,600.00	0.94
刘秀萍			125,900.00		125,900.00	0.19
韩立静			125,900.00		125,900.00	0.19
李臣星			94,400.00		94,400.00	0.14
李文英			62,500.00		62,500.00	0.09
龙菊平			63,000.00		63,000.00	0.09
唐奕晨			200,000.00		200,000.00	0.30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67,365,239.00	100.00	34,034,300.00	34,034,300.00	67,365,239.00	100.00

2014 年 5 月，股东姚德坤将其持有的 8,578,200.00 元（即 12.73%股份）分别以 409.24 万元转让给吕颖辉 6.08%股、以 62.96 万元转让给张振启 0.94%股、以 125.92 万元转让给马新房 1.87%股、以 15 万元转让给张雅杰 0.22%股、以 152.41 万元转让给赵洪云 2.26%股、以 5 万元转让给程桂兰 0.07%股、以 12.59 万元转让给韩立静 0.19%、以 10 万元转让给李洋 0.15%股、以 15 万元转让给蒋兴春 0.22%股、以 9.44 万元转让给李臣星 0.14%股、以 5 万元转让给李文英 0.07%股、以 16.37 万元转让给刘利哈 0.24%股、以 12.59 万元转让给刘秀萍 0.19%股、以 6.30 万元转让给龙菊平 0.09%股；股东姚德中将其持有的 7,693,900.00 元（即 11.42%股）分别以 12.59 万元转让给方春影 0.19%股、以 18 万元转让给白玉海 0.27%股、以 15.38 万元转让给关向鹏 0.23%股、以 12.59 万元转让给郭立华 0.19%股、以 21.63 万元转让给郭允正 0.32%股、以 20 万元转让给韩丽芳 0.30%股、以 6.30 万元转让给黄苹 0.09%股、以 3.13 万元转让给朱旭萍 0.05%股、以 16 万元转让给刘巍 0.24%股、以 12.59 万元转让给乔光宇 0.19%股、以 28.68 万元转让给杨伟玲 0.42%股、以 6.30 万元转让给张勇 0.09%股、以 14.61 万元转让给石浩延 0.22%股、以 6.30 万元转让给石洪军 0.09%股、以 3.76 万元转让给苏学辉 0.06%股、以 4 万元转让给孙春影 0.06%股、以 50 万元转让给孙光 0.74%股、以 50 万元转让给孙宏奇 0.74%股、以 15.11 万元转让给陶莉 0.22%股、以 14.66 万元转让给王静 0.22%股、以 22.67 万元转让给王霖 0.34%股、以 26.44 万元转让给王群 0.39%股、以 15.38 万元转让给王增伟 0.23%股、以 41.88 万元转让给温广洪 0.62%股、以 6 万元转让给温明雨 0.09%股、以 4.19 万元转让给吴丹 0.06%股、以 125.92 万元转让给武继兵 1.87%股、以 6.25 万元转让给夏成峰 0.09%股、以 6.30 万元转让给杨金艳 0.09%股、以 7.70 万元转让给杨延琳 0.11%股、以 100 万元转让给姚德利 1.48%股、以 22.67 万元转让给叶程坤 0.34%股、以 12.22 万元转让给张琳琳 0.18%股、以 11.32 万元转让给张婷婷 0.17%股、以 11.32 万元转让给陈春昊 0.17%股、以 12.50 万元转让给陈余银 0.19%股、以 5 万元转让给董志红 0.07%股；股东刘梅凤将其持有的 14,070,800.00 元（即 20.89%股份）分别以 50 万元转让给陈光 0.74%股、以 314.8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华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67%股、以 251.84 万元转让给深圳久安富赢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3.74%股、以 10 万元转让给李靓英 0.15%股、以 16.87 万元转让给朱旭萍 0.25%股、以 1.25 万元转让给李文英 0.02%股、以 20 万元转让给唐奕晨 0.30%股、以 68 万元转让给李军 1.01%股、以 440.72 万元转让给威海文昌参茸科技有限公司 6.54%股、以 110 万元转让给姚航 1.63%股、以 100 万元转让给姚淼 1.48%股、以 16.92 万元转让给杨伟玲 0.26%股、以 6.68 万元转让给张婷婷 0.10%股；股东大兴安岭兴财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691,400.00 元（即 5.48%股份）分别以 23.61 万元转让给方红霞 0.35%股、以 62.96 万元转让给王善政 0.94%股、以 125.92 万元转让给温广洪 1.87%股、以 62.96 万元转让给温广义 0.94%股、以 18.89 万元转让给吴丹 0.28%股、以 37.02 万元转

让给任淑霞 0.55% 股、以 37.78 万元转让给张琳琳 0.56% 股。由大兴安岭林格贝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止，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审字[2014]1578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 73,921,206.86 元为基准折合股份，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其中：折合股本 67,365,239.00 元；超投部分 6,555,967.86 元计入资本公积。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6,555,967.86	9,300.00
其他资本公积		4,077,058.00
合计	6,555,967.86	4,086,358.00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 2,469,609.86 元，增幅 60.44%，主要原因详见六、（二十）股本。

（二十二）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813.48	
合计	19,813.48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110,522.76	-3,700,573.2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0,522.76	-3,700,573.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78,267.45	1,590,050.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813.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转为股份	2,469,609.8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321.35	-2,110,522.76

（二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4,485,196.34	16,402,349.53
主营业务收入	34,090,221.98	16,402,349.53
其他业务收入	394,974.36	
营业成本	19,415,625.97	10,686,973.56
主营业务成本	19,358,750.57	10,686,973.56
其他业务成本	56,875.40	

2、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34,090,221.98	19,358,750.57	16,402,349.53	10,686,973.56
合计	34,090,221.98	19,358,750.57	16,402,349.53	10,686,973.56

3、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中草药提取物	6,875,267.45	4,355,895.83	1,707,051.24	1,223,859.94
花青素及荨麻提取物	26,193,575.40	14,498,610.08	14,200,641.42	9,130,530.45
提取物终端产品	997,858.64	483,753.48	494,656.87	332,583.17
茶类	9,615.36	9,878.35		
片剂	13,905.13	10,612.83		
合计	34,090,221.98	19,358,750.57	16,402,349.53	10,686,973.56

4、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13,421,514.50	7,425,591.30	12,719,766.90	8,209,846.13
外销	20,668,707.48	11,933,159.27	3,682,582.63	2,477,127.43
合计	34,090,221.98	19,358,750.57	16,402,349.53	10,686,973.56

5、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18,082,846.81 元，增幅 110.25%，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外销收入增加所致。

6、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2014 年度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美国 nutralife LLC	16,579,874.78	48.08
哈尔滨沛奇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4,711,111.11	13.66
哈尔滨中泰医药有限公司	2,888,034.19	8.37
缅甸 Fame Pharmaceuticals	1,197,130.62	3.47
北京宝德润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7,606.84	2.20
合计	26,133,757.54	75.78

2013 年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哈尔滨中泰药业有限公司	2,801,709.41	17.08
大连欣丰泰商贸有限公司	1,916,005.98	11.68
美国 NutraLifeLLC	1,282,491.10	7.82
日本 HONG	1,181,222.64	7.20
刘湘龙	882,352.94	5.38
合计	8,063,782.07	49.16

(二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城建税	47,945.83	38,075.24
教育费附加	20,548.21	16,317.96
地方教育附加	13,698.81	10,878.64
合计	82,192.85	65,271.84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输费	507,014.54	602,762.18
广告费	276,399.84	493,980.28
职工薪酬	1,293,965.98	786,937.17
业务经费	432,633.27	252,831.34
折旧费	110,074.81	83,336.94
销售服务费	183,601.68	236,043.14
装卸费	28,041.00	2,111.00
差旅费	257,174.70	
其他	152,910.36	
合计	3,241,816.18	2,458,002.05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销售费用增加 783,814.13 元，增幅 31.89%，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销售收入增加，使职工薪酬及业务经费增加所致。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120,899.12	649,755.09
交通差旅费	158,031.03	2,162.30
招待费	150,531.60	23,570.00
折旧费	421,600.62	208,722.65
办公费	272,634.49	192,731.98
税费	228,732.41	161,429.79
研究与开发费	2,491,231.12	1,444,100.56
无形资产摊销	45,293.22	30,399.61
保险费	30,072.28	43,819.67
排污费	17,200.00	20,000.00
水电费	79,087.53	34,557.20
咨询费	820,000.00	
其他	88,107.58	14,830.00
合计	5,923,421.00	2,826,078.85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 3,097,342.15 元，增幅 109.6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研发费及咨询费增加所致。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073,808.98	1,996,633.68
减：利息收入	17,292.09	2,828.40
利息净支出	2,056,516.89	1,993,805.28
汇兑损失	4,064.78	
减：汇兑收益	11,682.60	9,323.40
汇兑净损失	-7,617.82	-9,323.40
银行手续费	107,459.53	5,024.14
其他	7,689.96	2,492.04
合计	2,164,048.56	1,991,998.06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392,772.25	-915,352.79
合计	-392,772.25	-915,352.79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522,580.54 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款项收回所致。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244,975.07	2,300,903.41
递延收益摊销		
其他		
合计	1,244,975.07	2,300,903.41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放单位	发放日期	政府批文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	505,069.09	505,069.09	科技部	2012-4-24 2012-9-17	科学技术部《关于 2011 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发财[2011]105 号)
贷款贴息	71,005.98	11,834.32	大兴安岭行政公署 财政局	2012-1-17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1 年塔河林业局蓝莓种苗繁育、种植基地等项目贷款贴息资金计划的通知》大署发改字【2011】252 号
格式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74,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3-8-8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3 年第一批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大财指(企)[2013]182 号)
工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9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3-8-8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工业稳增长专项资金资金指标的通知》(大财指(企)[2013]183 号)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2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3-9-30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大财指(企)[2013]282 号)
涉农整合资金项目		50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3-12-31	省专项黑财指【2013】697 号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财政局
蓝莓花青素项目款		1,00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3-7-11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度第二批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大财指(企)[2013]144 号) 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财政局
专利技术专项资金项目奖励	48,9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4-11-25	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对 2014 年度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项目奖励资格确认的通知 2014 年黑龙江省企业专利授权奖励确认表(大兴安岭市)
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	29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4-12-31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文件大财指(企)【2014】462 号, 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4 年度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9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4-12-31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文件大财指(企)【2014】463 号, 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4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
中央外经贸专项资金	240,000.00		大兴安岭 财政局	2014-12-31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财政局文件大财指(企)【2014】461 号, 地区财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放单位	发放日期	政府批文
					政局关于拨付 2014 年度中央外贸专项资金的通知
合计	1,244,975.07	2,300,903.41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罚款支出	400.00	
滞纳金	9,075.00	
其他		35,000.00
合计	9,475.00	35,000.00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49,180.82	514,523.49
递延所得税调整	58,915.83	-549,292.59
合计	508,096.65	-34,769.10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所得税费用增加 542,865.75 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费用	28,974.69	12,151.80
政府补助	2,568,900.00	1,784,000.00
往来款	58,720,877.87	79,024,146.19
合计	61,318,752.56	80,820,297.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费用	119,214.27	7,516.18
管理费用	536,468.80	187,416.11
销售费用	292,443.87	26,566.22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外支出	9,475.00	35,000.00
往来款	40,729,394.54	74,511,483.37
合 计	41,686,996.48	74,767,981.88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78,267.45	1,590,050.4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2,772.25	-915,352.7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1,664,083.92	1,265,476.54
无形资产摊销	45,293.22	30,399.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73,808.98	1,996,633.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15.83	-549,29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2,957.83	-1,232,529.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4,164.73	19,564,993.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53,331.04	-17,306,991.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2,135.89	4,443,387.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3,487.46	945,277.9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945,277.92	729,157.2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209.54	216,120.6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现金	1,113,487.46	945,277.92
其中：库存现金	301.53	149,759.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3,185.93	795,518.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487.46	945,277.92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及其他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59273668-6
姚德坤	股东	23270019651005021X
刘梅凤	股东	230204197302171122
姚德中	股东	230224197006072213
蒋兴春	股东	230206196204050018
孙宏奇	股东	23270019841014201 X
李靓英	股东	232700196711200624
孙光	股东	232724196612120013
大兴安岭斯诺特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刘梅凤的控股公司	232700100018024
大兴安岭嘉迪欧营养原料有限公司	股东刘梅凤的控股公司	232700100009457
大兴安岭科丽尔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刘梅凤的控股公司	232700100012671
大兴安岭北极润天然饮品有限公司	股东姚德坤的控股公司	232700100029156
大兴安岭中北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姚德中的控股公司	232700100022419
大兴安岭赛维特生化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刘梅凤的控股公司	232700100018049
黑龙江博林寒带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姚德坤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232700100028063

(二) 关联方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刘梅凤	销售花青素			32,032.47	0.21	市场价
合计				32,032.47	0.21	

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原因为公司欠其往来借款，以产品顶账。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大兴安岭兴财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	80,000.00
大兴安岭科丽尔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13,050.00	25,652.50
蒋兴春	3,464.95	173.25		
孙宏奇	6,000.00	300.00		
李靓英	20,375.70	1,018.78		
孙光	40,920.00	2,046.00		
合计	70,760.65	3,538.03	1,613,050.00	105,652.50

2、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姚德坤	5,017,600.00	
刘梅凤	6,750,000.00	
姚德利	21,038.00	
合计	11,788,638.00	

（四）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2013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朝阳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关联单位大兴安岭嘉迪欧营养原料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循环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合同为最高额 500 万元的循环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八、或有事项

无。

九、重大承诺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1、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与大兴安岭地区森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300.00 万元，期限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止，月利率 18.67%，截止到 2015 年 1 月 16 日未还款，经过协商口头协议展期，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借款本金及利息全部还清。

2、根据 2015 年 1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股转系统函[2015]256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5 年 1 月 2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定公司证券简称：林格贝；证券代码：831979。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初始登记，登记的股份数量为 67,365,23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67,365,239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0 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4,975.07	2,300,90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75.00	-35,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35,500.07	2,265,903.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746.26	-345,135.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048,753.81	1,920,767.9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048,753.81	1,920,767.9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78,267.45	1,590,05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729,513.64	-330,717.4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	0.0709	0.07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0	0.0554	0.0554

报告期利润	2013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	0.0236	0.0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8	-0.0049	-0.0049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对外报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8日

附：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